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现场结合通讯）

特别提示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2日以书面、通讯方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11月3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张海燕女士为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孟陈女士因个人原因向公司监事会申请辞去监事职务，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含子公司）任何职务。孟陈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成员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其辞职将在股东大会选举出新的监事后生效。在此期间，孟陈女士将继续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履行监事职责。

为保证公司监事会的正常运作，监事会提名补选张海燕女士为监事候选人，任期至新一届监事会召开之日止。张海燕女士简历附后。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关于监事辞职暨补选监事的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报》。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公司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京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十一月三日

附：简历

张海燕，女，1993 年出生，本科学历。现任科瑞特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监事、明德万邦（深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监事、吉林市企源投资有限公司监事、融智开普创业投资（北京）有限公司监事。

吉林市企源投资有限公司、科瑞特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融智开普创业投资（北京）有限公司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或其直系亲属所控制的公司，除此外，张海燕女士与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其他关系。与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持有京蓝科技股份。张海燕女士不存在以下情形：（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